

唐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唐市监〔2022〕54号

唐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印发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十三条措施的通知

机关各股室、各市场监管所：

为贯彻落实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明确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2022年重点工作责任单位的通知》（豫政〔2022〕2号国）、《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印发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十二条措施的通知》（宛市监办〔2022〕57号），锚定“两个确保”，服务“十大战略”，不断培育壮大市场主体，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县局制定了培育壮大市场主体的十三条措施，现予印发，自印发之日起实施。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一、深入开展“万人助万企”活动

牢固树立“服务企业就是服务全县工作大局”的理念，把“万人助万企”活动作为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工作的首要抓

手，坚持“躬身服务、应帮尽帮、无事不扰、亲清高效”四项原则，紧紧围绕“党建领企、准入帮企、信用塑企、质量兴企、标准强企、品牌亮企、纽带连企、执法护企”8个领域，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优势，为企业发展壮大蓄力赋能。贯彻落实领导包联制度，深入开展调研服务，切实掌握企业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动态调整问题台账，坚持“点办理、批处理”，一企一策拿出解决方案，实行对账销号，确保问题解决率和企业满意率实现两个100%。

二、加快市场主体培育、激发市场主体活力

培育市场主体是推动经济发展的真正动力，也是实现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支撑，是强县之基、富民之本。培育壮大市场主体，关键是要按照“畅通准入、做大总量，优化服务、提高质量，助强扶弱、增强能量”的要求，积极促进各类市场主体做多、做大、做强、做好、做活。我局全面推行市场主体注册登记“材料齐全马上办”、“下班时间延时办”、“节假日上门预约办”等超前服务举措，做好全程陪同、协助填表等前期工作，通过靠前咨询辅导，为市场主体登记提供优质、便捷、高效的行政审批服务。

三、深化“证照分离”改革全覆盖

把“证照分离”改革作为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整体提升的牵引抓手，充分利用好、发挥好牵头作用，通过直接取消审批、审批改为备案、实行告知承诺、优化审批服务等四种方式分类推进涉企经营许可审批改革，统筹推进改革任务落实，推动“照后减证”和简化审批，实现准入准营同步提速。

深入调研掌握“证照分离”改革全覆盖进展情况，推出更多具有本地特色的改革举措和事中事后监管措施，鼓励探索将更多改革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和优化审批服务，加快构建简约高效、公正透明、宽进严管的市场规则。

四、打造“企业开办+N项服务”升级版

将更多事项纳入N项服务覆盖范围，在已纳入企业设立登记（合并社保登记）、公章刻制、申领发票和税控设备等事项基础上，将员工参保登记、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、银行预约开户等事项进一步纳入企业开办“一网通办”平台，实行集成办理，推动“企业开办+N项服务”升级、提速、扩围。进一步加强部门间信息数据互联共享，打通身份验证信息共享通道，只需进行一次身份验证，即可办理各环节事项，实现一次采集、多部门共享共用。创新线下服务举措，大力开展辅导帮办，构建线上“一网通办”、线下“一窗通办”的服务模式，全县企业开办实现“一网通办、一次办妥、一日办结”。

五、推进登记注册便利化改革

全面实行企业名称自主申报、经营范围自主勾选、住所信息自主承诺“三个自主”，降低市场准入门槛。允许因自然灾害、事故灾难、公共卫生事件、社会安全事件等原因造成经营困难的市场主体，自主决定在一定时期内歇业，降低市场主体经营成本。

六、大力推广电子营业执照应用

充分发挥登记注册全程电子化系统“全地域、全业务、全类型覆盖”和“无纸化、无介质、零收费”优势，推动电子营业执照在企业登记、经营、投资和工程建设等高频政务服务事项中的应用。推动企业相关信息“最多报一次”，能够通过电子营业执照关联查询、核验企业办事所需信息的，不再要求企业提供实体证照或纸质材料，实现电子营业执照跨区域、跨部门、跨领域应用，带动高频涉企服务事项“跨省通办”，切实为企业降成本、增便利。

七、支持非公经济健康发展

扩大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在非公经济领域的覆盖面，以党建引领市场主体发展行稳致远。充分发挥扶持个体工商户发展联席会议职能作用，健全工作机制，加强部门协作，全力支持个体工商户健康发展。加强小微企业名录建设，及时上传发布有关扶持政策，为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提供便捷的查询平台。深化政银合作，积极探索创新动产抵押、股权质押、知识产权质押等领域金融信贷产品，进一步拓宽非公经济主体融资渠道。

八、深化质量技术全要素精准赋能

深入实施“质量强县”战略，开展区域质量、制造业质量、服务业质量“三提升”行动。推进新兴产业全产业链现代化提升，在相关重点领域推动形成“研发+专利+标准+应用+产业”全链条推进格局。开展“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”行动，推行高端品质认证，服务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。依托“豫检通”平台，推动检验检测各层级、各区

域、各行业管理信息汇集共享、互联互通，鼓励各类检验检测资源的社会共享共用，提升利用效率，促进检验检测行业与地方经济建设深度融合发展，促进检验检测机构做大做强。

九、加大标准化支持服务力度

贯彻落实《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》，支持我县企业瞄准国际标准和先进的国内标准，按照企业标准化系列国家标准要求，建立涵盖技术标准、管理标准、工作标准的企业标准体系。开展对标达标提升行动，在重点领域培育企业“标准领跑者。”支持企业创建省级标准化示范项目，发挥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辐射带动作用。鼓励大中型企业积极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，支持唐河企业参与国际标准、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和全国性团体标准制修订，以标准“走出去”带动产品、技术、装备、服务“走出去”。

十、加强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

支持优势企业实施商标品牌发展战略，指导开展驰名商标、地理标志申请，打造产业产品金字招牌。推动企业实施商标品牌战略，加强商标使用指导。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和专利转化工程。加大知识产权咨询辅导力度，增强企业的知识产权意识。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，加大侵权假冒案件查处力度。

十一、优化完善信用监管机制

巩固和拓展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覆盖面，强化抽查检查结果的公示、共享和运用。加强企业信用风险

分类监管工作，建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指标体系，科学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。做好涉企信息的归集共享，扩大涉企信息归集共享范围和领域。优化完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信用修复工作，完善探索信用修复制度，拓宽修复渠道、丰富修复方式，鼓励企业重塑信用，助力企业诚信经营、有序发展。

十二、加强重点领域监管执法

加强食品药品、特种设备、工业产品、价格、网络平台、广告等领域的监管执法，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，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，深化民生领域“铁拳”行动，组织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行动，推进放心消费创建，推行包容性审慎监管和柔性执法。统筹市场监管、质量监管、安全监管，建立全方位、多层次、立体化监管体系，提升市场监管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水平，为市场主体正常生产经营保驾护航。

十三、壮大企业群体，提升经济规模，促进活力迸发

大力推进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小微企业，提升市场主体规模化水平和抗风险能力。个体工商户转型为企业的，由企业登记机关一并办理设立登记和原个体工商户注销登记，核发企业营业执照，出具《个体工商户转型为企业证明》及相关文书。不改变住所（经营场所）的，无需重复提交企业住所（经营场所）使用证明材料。开辟“个转企”登记绿色通道，降低准入门槛，推行企业住所（经营场所）申报承诺制度，放宽“个转企”名称登记限制，开展证照联办、并联审批，实现企业开办“一日办结”。允许最大限度保留原

个体工商户名称中的字号和行业特点，支持转型后的小微企业继续使用原个体工商户的字号、商标，认可转型前获得的荣誉及文明诚信商户。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落实小微企业税收减免政策，严格执行省定涉企行政事业性“零收费”。积极做好跟踪服务，对确有困难的“个转企”企业，符合困难性减免政策的，按照相关规定给予减免。

唐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2年6月7日

